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核查意见

作为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燕麦科技”、“公司”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持续督导阶段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对燕麦科技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刘燕、张国峰已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一致表决通过，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事项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该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议并发表书面意见如下：公司 2024 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均属合理、必要，交易过程遵循了平等、自愿、等价的原则，关联交易定价合理、客观、公允，体现了市场定价的原则，不存在利益输送或其他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4年度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道简（深圳）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50	3.8%	0	7.36	0.02%	不适用
向关联方提供技术服务	道简（深圳）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40	75%	0	7.43	14.92%	不适用
合计		290	/	0	14.79	/	不适用

注：1、以上数据未经审计，实际发生额以审计报告为准；

2、上表中占同类业务比例=该关联交易发生额/2023年度未经审计同类业务的发生额。

（三）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上年（前次）预计金额	上年（前次）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道简（深圳）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300	7.36	道简研发技术提升，独立运营能力增强
向关联方提供技术服务	道简（深圳）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00	7.43	道简研发技术提升，独立运营能力增强
合计		500	14.79	/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1、道简（深圳）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2）法定代表人：李平

（3）注册资本：1,000 万元

（4）成立日期：2021 年 8 月 12 日

（5）住所：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塘家社区光明高新产业园观光路以南、邦凯路以西邦凯科技工业园（一期）2#厂房四层 B 区 403

（6）主要办公地点：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塘家社区光明高新产业园观光

路以南、邦凯路以西邦凯科技工业园（一期）2#厂房四层 B 区 403

（7）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计算器设备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智能机器人的研发；智能机器人销售；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互联网设备销售；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除人体干细胞、基因诊断与治疗技术开发和应用）；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国内贸易代理；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8）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李平

（9）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3 年末，总资产为 1,194.93 万元，净资产为-502.64 万元，2023 年实现营业收入为 11.50 万元，净利润为-874.64 万元。

（二）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序号	关联企业名称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1	道简（深圳）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其 25%股份，且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国峰担任其监事，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并谨慎原则，将道简（深圳）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认定为本公司关联方

（三）履约能力分析

公司的关联方生产经营正常，前期合同执行情况良好，具有较强履约能力。公司将就 2024 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与相关关联方签署相关合同或协议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三、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关联交易主要为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提供劳务和技术服务等，符合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交易具有商业合理性，交易定价遵循公平、公正、公允的市

场化原则。2024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 290 万元。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该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业务的实际情况与上述关联方根据业务开展情况签署具体的关联交易合同或协议。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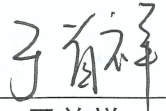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发生的交易，均为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经常性、持续性关联交易，是公司与关联方之间正常、合法的经济行为，有利于公司正常经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价格的制定遵循公平、自愿原则，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由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未损害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其交易行为未对公司主要业务的独立性造成影响，公司不会因此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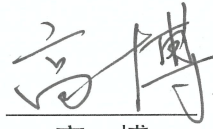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发展正常经营活动需要，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公司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保荐机构对公司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签字):


于首祥


高 博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